

安徽：要求报送光伏扶贫项目建设情况

近日，安徽省能源局、安徽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安徽省能源局安徽省扶贫办关于报送光伏扶贫工程项目建设情况的通知》（皖能源新能〔2017〕41号）。

安徽省能源局文件

安徽省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

皖能源新能〔2017〕41号

安徽省能源局 安徽省扶贫办 关于报送光伏扶贫工程项目建设情况的通知

各市发展改革委、扶贫办：

根据5月27日省政府脱贫攻坚工作专题会议精神和国家能源局有关要求，为进一步掌握我省光伏扶贫项目规模指标落实情况，做好2017—2019年光伏扶贫项目规模指标申报工作，请你们抓紧填报相关报表，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请各市县认真梳理本地区建成和在建光伏扶贫项目情况，按附表1格式分类填报项目建设和并网情况，数据截止时间为2017年5月底。

二、请各市县根据本地区光伏扶贫规划，按附表2格式填报2017—2019年光伏扶贫项目计划安排情况。

三、填报的光伏扶贫项目实施对象，要符合国家规定的建档立卡贫困村和建档立卡贫困户。

— 1 —

四、请各市县在安排 2017—2019 年光伏扶贫项目计划时，要充分考虑本地区实际用电负荷、电网承载能力等情况，避免出现消纳问题。

五、请各县发展改革委同扶贫、电力等单位负责表格填报工作，于 6 月 7 日前将电子表格发送省能源局、省扶贫办及市发展改革委、市扶贫办。

六、请各市发展改革委同市扶贫办负责审核汇总后，于 6 月 9 日前以正式文件报省能源局和省扶贫办。

联系人：省能源局新能源处陈自祥；

电话：0551-62952325；邮箱：ahsnyj@163.com。

联系人：省扶贫办规划项目处王灿；

电话：0551-62603571；邮箱：sfpbxmc@126.com。

附表：1.**县光伏扶贫工程项目建设情况一览表

2.**县 2017—2019 年光伏扶贫工程项目计划表



抄送：省电力公司。

安徽省能源局

2017 年 6 月 1 日印发

附件 1

县光伏扶贫工程项目建设情况一览表

填报单位：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项目类型	建设情况								并网情况				备注
		建成项目				在建项目								
		项目 个数 (个)	建设 规模 (千瓦)	帮扶 户数 (户)	帮扶 村数 (个)	项目 个数 (个)	建设 规模 (千瓦)	帮扶 户数 (户)	帮扶 村数 (个)	项目 个数 (个)	建设 规模 (千瓦)	帮扶 户数 (户)	帮扶 村数 (个)	
一	独立户用电站													
二	独立村级电站													
	其中：≤300 千瓦（且 2016 年底前备案）													
三	集中联建电站													
1	户户联建													
	其中：≤300 千瓦（且 2016 年底前备案）													
2	村户联建													
	其中：≤300 千瓦（且 2016 年底前备案）													
3	村村联建													
	其中：≤300 千瓦（且 2016 年底前备案）													
四	大型集中电站													

填表说明：

1. 独立户用电站：指在建建档立卡贫困户屋顶或者房前屋后空地建设的单个户用光伏扶贫电站，规模约 3-5 千瓦，主要由政府出资，发电收益归贫困户所有。
2. 独立村级电站：指在建建档立卡贫困村建设的单个村级光伏扶贫电站，主要由政府出资，发电收益归村集体所有。
3. 户户联建电站：指将多个单户光伏扶贫电站联合建设成一个集中光伏电站，主要由政府出资，发电收益归建档立卡贫困户所有。
4. 村户联建电站：指将多个单户光伏扶贫电站和单村光伏扶贫电站联合建设成一个集中光伏电站，主要由政府出资，发电收益归建档立卡贫困户和贫困村所有。
5. 村村联建电站：指将多个单村光伏扶贫电站联合建设成一个集中光伏电站，主要由政府出资，发电收益归建档立卡贫困村所有。
6. 大型集中电站：指由政府和企业共同筹措项目资本金，建设大型集中式电站，政府投资形成的收益用于贫困村和贫困户，企业投资形成的收益归企业所有。

— 3 —

附件 2

县 2017-2019 年光伏扶贫工程项目计划表

填报单位：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项目类型	2017 年计划建设项目				2018 年计划建设项目				2019 年计划建设项目				备注
		项目 个数 (个)	建设 规模 (千瓦)	帮扶 户数 (户)	帮扶 村数 (个)	项目 个数 (个)	建设 规模 (千瓦)	帮扶 户数 (户)	帮扶 村数 (个)	项目 个数 (个)	建设 规模 (千瓦)	帮扶 户数 (户)	帮扶 村数 (个)	
一	独立户用电站													
二	独立村级电站													
	其中：≤300 千瓦（且 2016 年底前备案）													
三	集中联建电站													
1	户户联建													
	其中：≤300 千瓦（且 2016 年底前备案）													
2	村户联建													
	其中：≤300 千瓦（且 2016 年底前备案）													
3	村村联建													
	其中：≤300 千瓦（且 2016 年底前备案）													
四	大型集中电站													

填表说明：

1. 独立户用电站：指在建建档立卡贫困户屋顶或者房前屋后空地建设的单个户用光伏扶贫电站，规模约 3-5 千瓦，主要由政府出资，发电收益归贫困户所有。
2. 独立村级电站：指在建建档立卡贫困村建设的单个村级光伏扶贫电站，主要由政府出资，发电收益归村集体所有。
3. 户户联建电站：指将多个单户光伏扶贫电站联合建设成一个集中光伏电站，主要由政府出资，发电收益归建档立卡贫困户所有。
4. 村户联建电站：指将多个单户光伏扶贫电站和单村光伏扶贫电站联合建设成一个集中光伏电站，主要由政府出资，发电收益归建档立卡贫困户和贫困村所有。
5. 村村联建电站：指将多个单村光伏扶贫电站联合建设成一个集中光伏电站，主要由政府出资，发电收益归建档立卡贫困村所有。
6. 大型集中电站：指由政府和企业共同筹措项目资本金，建设大型集中式电站，政府投资形成的收益用于贫困村和贫困户，企业投资形成的收益归企业所有。

— 4 —

原文地址：<http://www.china-nengyuan.com/news/109562.html>